

# 吉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## 吉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### 关于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1703097 号建议的 答复

李芹芹代表：

您好，您提出的《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两点建议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1. 我局积极推进惠企政策落实，组建涉企政务服务专家团队，为企业提供精准化精细化服务，精准对接企业需求，开展常态化入企服务，开展帮办代办服务，根据项目类型、投资规模等情况，为每一个项目拟定专属审批方案，提高审批效率，推进企业一次申报、一单告知、一站办结，让项目单位尽量只跑一次完成项目审批。广泛宣传惠企政策，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，利用融媒体、微信公众号、政务大厅电子屏、政务公开专区等平台，广泛宣传播放省市《关于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若干措施（试行）》《山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《山西省一枚印章管审批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条例》、个体工商户智能审批自助登记小视频等，全方位、多角度、立体式开展宣传，扩大政策宣传范围，激发市场主体创业的

活力和信心。牵头出台《吉县市场主体倍增工程实施方案》《关于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若干措施（试行）的通知》等，开设优化营商环境政策宣传专栏，深入一线开展各类政策宣传活动，举办各类业务培训和政策培训，在全县形成优化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。

2. 充实专业招商队伍建立长效机制，增加招商引资队伍编制，明确编制职数专职用于招商引资工作。通过推荐选拔、公开选聘等形式，选聘一批政治素质好、交际能力强、熟悉经济工作的人员组成专职招商队伍。制定并落实专职招商人员业务培训计划，丰富招商引资人员的专业知识。每年通过集中授课的方法，统一开展专职招商人员业务培训。

接下来工作中，我局将切实履行好优化营商环境的牵头工作，以最优政策、最好资源、最强平台、最暖服务，全力营造“无事不扰、有求必应、随叫随到”的“吉州样板”优质营商环境，打造“吉事即办”政务服务品牌，推动吉县营商环境在更大范围、更高层次、更高水平、持续优化上做出我局贡献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营商环境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

